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大学素质教育研究分会

第二届理事会（2018-2022）会费标准

根据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费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结合大学素质教育研究分会会员及会员单位实际，第二届理事会四年期间（2018-2022）执行如下会费标准。

一、会费标准

1. 常务理事单位，每年缴纳会费 0.5 万元；
2. 理事单位，每年缴纳会费 0.3 万元；
3. 企业会员单位，每年缴纳会费 2 万元；
4. 个人会员，每年缴纳会费 200 元；

二、会费缴纳说明

1. 理事、常务理事一经选举产生，推荐单位相应成为理事单位或常务理事单位。同一单位有理事和常务理事的，按常务理事单位缴纳会费；同一单位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理事或常务理事的，按理事单位或常务理事单位标准缴纳一份会费。

2. 对于缴纳会费确有实际困难的常务理事单位、理事单位、会员单位和个人会员，分会经理事长会议批准，可予以适当减免。

3. 会费应在新一届理事会产生之后，按标准及时汇入中国高教学会银行账号，并在大学素质教育研究会秘书处备案。

